

证券代码:605222

证券简称:起帆电缆

公告编号:2021-072

债券代码:111000

债券简称:起帆转债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桂华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进行了充分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过认真核查，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和激励对象已符合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授予条件，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9 月 2 日为授予日。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符合条件的 361 名激励对象 1,831.9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0.23 元/股。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董事陈永达、管子房、韩宝忠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特此公告。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日